

# 市场经济形势下学校教育运行的调控

杜高翔

(四川省人民政府 办公厅, 四川 成都 610015)

**摘要:**学校教育要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达到供求在总量和结构上的平衡,就必须对学校教育资源进行有效配置。由于学校教育并非完全竞争市场,因此,就要根据学校教育的特性来调控教育的运行。

**关键词:**市场经济;学校教育;运行调控

**中图分类号:**G40-05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315(2001)03-0100-05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完善,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教育体制改革正向着纵深方向发展,中国特色的教育体系也逐步得以确立。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素质,把沉重的人口负担转化成人力资源优势,是我国“科教兴国”战略的重要内容,推动了教育事业的发展。但也应该看到,由于种种原因,我国教育事业在总体上还落后于世界发达国家和地区,主要表现在投入不足、办学条件较差、管理水平落后,教育体制不适应日益深化的经济、政治、科技体制改革形势的矛盾亦较突出。本文试图通过对学校教育运行调控的分析,为提高学校教育管理水平和推动学校教育健康发展作一些探索。

学校教育的发展与经济发展相互促进,技术进步导致原有产业部门创新和新产业部门的兴起,这就要求学校教育要与社会对劳动力知识结构的需求协调起来;社会经济发展中存在的劳动力结构性就业问题,也需要通过调整学校教育加以解决。而学校教育的产出要避免短缺与闲置现

象,就必须打破困于自身利益的封闭状态。否则,学校教育这个系统就会陷入一个结构无序、功能缩小而又没有生机的境地,最终要由外力促发突变以适应社会发展形势。因此,教育系统应从开放的社会经济系统中获取信息、能量,与经济结构在需求上相协调以实现自身的功能,这正是对学校教育运行进行调控的必要性所在。

这种必要性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教育资源要求有效配置。在市场经济形势下,学校教育的投入与产出无不受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影响。社会对学校教育的需求是一种有支付能力的需求,学校在向社会供给教育产品时,也是在一定成本、价格条件下的行为(义务教育也不例外)。

人类进步的趋向是日益提高掌握自身命运、驾驭自然的能力。在这种趋向的支配下,人的才能、素质、观念甚至语言能力等的充分发展不可或缺地依赖于学校教育来实现。在现实社会中,人们对教育的投资或需求都是以追求其价值为目

标,反映这种价值的人力价格信号是劳动力的市场供求,而教育产品的供求则是一种基于成本与收益比较原则下的活动。作为一种经济运行过程或生产形态,它同样是建立在价值交换基础上的生产。由于人类个体存在客观上的差异,个人对教育的需求也存在着差异,每个人对教育需求的内容、形式和手段也有其特殊性,学校教育就必须形成层类结构不同的系统,才能满足社会中不同个体对学校教育的需求。为此,学校教育要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达到供求在总量和结构上的平衡,就需要对学校教育资源进行有效配置。

二是市场机制对学校教育不灵。作为培养人才的学校教育具有垄断性。国家对教育垄断,使教育在投入产出方面按照国家意志进行,它有利于保持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学校教育的运行过程,是一种投入——产出的过程,这个过程客观地存在着教育的要素市场和产品市场。由于国家对教育的垄断控制着教育要素市场,决定了市场机制难以对学校教育运行发挥较大作用,其主要因素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教育价格不是由市场上教育生产(供给)者和需求者之间的竞争关系决定,而是由国家决定。

第二,教育生产要素投入和教育产出分配是在国家的政策导向下运作,这里面起主导作用的包括产业政策、就业政策等,而不是市场机制。

第三,学校教育对劳动力市场的反应,因国家追求经济协调发展而受行政指令干预,导致教育需求受教育供给引导,需方往往因供方的因素而被动地接受。

第四,学校教育活动中,教学计划的规定性要求教师只是服从,教师要求学生也只是服从,教育生产者(教师)与教育需求者(学生)基本上是主从关系。教学活动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难以发挥。

由于这些因素,在学校教育的运行过程中市场机制是较难发挥作用的,这就需要依靠有效调控促进学校教育的正常运行。

三是学校教育对市场的适应性。竞争是市场机制有效运转的先决条件,学校教育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存在竞争也是不可避免的。在计划

经济时代,学校教育的运行按计划进行,“卖者”之间或“买者”之间无须竞争也能获得生存的保障。由于市场经济的竞争是开放性竞争,劳动者之间知识技能的竞争必然会影响到学校之间的竞争。劳动者知识技能水平的高低既决定其竞争能力的大小,又决定其收入能力的高低。劳动者对教育的需求,必须以一定的支付能力为前提,并在需求过程中进行成本——收益分析对比。这就促使需求者要有合理预期并选择需求的内容(专业)和形式(何种类型的学校),教育需求者需要在追求最大效用动机下根据学校教育效用的大小作出合理选择。对学校而言,这就要求提供准确的资料去引导人们对学校教育的认识,而不是强迫需求,因而须有一个充分反映教育要素效用的价格,但在现实并不存在。教育需求者也很难从价格差异中作出明智选择,市场竞争机制因此就不可能完全发挥作用。教育投入产出过程中存在的外部影响同时也使价格不能反映效用大小,因此价格会失去调节供求的功能。此外,社会享用教育的外溢利益影响到资源在教育部门的配置,这个问题的解决办法通常是通过向学生补贴来刺激需求,或是向学校补贴降低“教育的价格”间接扩大需求。学校教育在市场竞争中面临的这些问题,决定了对学校教育运行调控的必要性。

在竞争机制作用下,买方市场的形成会进一步诱导学校教育作为卖方市场按价值规律在学校内部和学校之间以及教育系统与整个社会经济系统之间建立和利用市场竞争机制。在买方市场存在的情况下,教育质量和学术水平就成为教育生产者之间竞争的主要内容。任何教育生产单位要提高自己的竞争能力,就必须对生产者(教师)、教育劳动资料(设备)和教育劳动对象(学生)进行优化组合。市场竞争促使能力与收入挂钩,并激活教育生产者在系统内外的流动,改变教育劳动收入不合理的现象,使教育真正成为欣欣向荣的产业。但现实与市场相悖的是,教育生产单位不是相对独立的经营者,特殊的物质利益被社会利益所掩盖,学校对教育资产的使用和更新没有责任压力,致使学校教育表现出与市场的适应性。

四是学校教育的非完全竞争市场属性。由于

教育供求受各种非经济因素的影响,而且教育供求价格也不容易准确定位,因此,现实的教育市场并非是一个理想的完全竞争市场。首先,教育的供给价格不能全面正确地反映教育成本。通常的教育成本,包括支付教育生产者的报酬(教师工资)和购买教育生产资料的成本两部分。由于教育劳动的特殊性,教育劳动对象是人,教育生产者的报酬这部分成本又不可能准确计量,而只能间接地通过与其他就业者的收入差异来衡量,这就反映出教育市场难以适应完全竞争的市场形势。其次,教育需求价格也不易确定。教育需求价格,是指人们对购买一定质量的教育所愿支付的价格。由于教育质量很难在短期内反映出来,因此,对各级各类学校教育的“所愿支付”内涵的界定是极其困难的,致使不同级别的教育需求价格不能反映教育的真实成本,教育需求价格更难与教育供给价格相吻合。如此一来,要么教育需求价格低于教育供给价格,制约教育有效供给;要么教育需求价格高于供给价格,出现教育有效需求不足。如果由完全竞争的市场来调节教育需求,势必会导致教育供给膨胀与需求不足的局面并存。此外,学校教育通过价格完全竞争并不能实现其资源的最优配置。因此,教育市场并非理想的完全竞争市场,若听任市场机制的自发作用,势必会导致教育系统的混乱无序。

教育与社会协同发展,形成相互促进的协同机制,是社会进步的必然选择。要形成教育与社会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机制,重要的是要在社会经济领域内形成依靠科技进步发展生产的机制。就学校教育本身而言,关键在于要有一个既遵循市场经济规律而又能充分体现学校教育特性的运作机制。为此,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调控学校教育的运行。

1. 计划干预。计划干预学校教育运行,就是克服市场缺陷,在学校教育运行过程中适当的通过计划机制,如对教育结构、教学层次、学科专业、招生规模等进行宏观调控,通过资金投入引导教育市场运行方向,以此纠正学校教育运行过程中的偏差,补充市场调节之不足。计划干预途径的主要表现,一是通过国家制定学校教育发展规划,并采取相应措施举办学校和设置教育机构;二是

规定学校教育机构办学的基本条件,如对教师队伍、教学场所及设备、办学资金来源等条件进行规定,以保障学校教育行为的规范;三是利用招生政策、经费投入政策等进行干预,以扶持或抑制学校的运行行为。

计划干预学校教育的运行,能在以下几个方面发挥作用。

一是可促进学校教育功能的有序化。教育有专门教育和一般教育之分,它对经济增长的影响包括内部作用和外溢作用两个方面。从学校教育的功能来看,专门教育以就业为目标,而一般教育主要体现在政治、文化、发展科学、规范道德等方面的目的性。学校教育这一结构复杂、功能多样的系统,要实现教育功能的有序化,是离不开计划干预的,特别是一般教育功能,没有干预将难以实现。

二是可促进学校教育资源的有效配置。确定教育的价格相当复杂,对教育供给者来说,供给价格以成本多寡决定,而对教育需求者来说,需求价格除了直接成本外还包括机会成本。由于各种教育的收益率不相同,即使同样的教育对不同的需求者来说也存在差异,如果完全由价格自由调节供求,教育供求的确定不但难以趋向均衡,而且也会影响教育资源的配置。因此,不仅需要计划协调供求,而且也需要通过计划来促进教育资源的最佳配置。

三是可实现教育机会均等。这是因为,个体的人在能力上存在有差别,每个人需要何种教育缺乏清楚的认识,即教育缺乏明智的需求者。因此,要使每个人根据自身的特征采取有效需求行为,那是十分困难的,这就须借助对教育进行计划干预。另外,由于教育需求的现期能力取决于家庭收入状况,如果仅根据现期支付能力分配教育,必定扼杀有潜能而又缺乏支付能力者的受教育权利,教育将会成为再生产社会不平等的工具。消除这些不平等竞争条件的最好办法,就得依靠计划调控。这样既不削弱竞争,又可克服不均。

2. 就业政策。就业政策与劳动力市场的供求息息相关。就业政策对劳动者知识文化素质要求的严格或宽容都必然影响人们对教育的需求,在很大程度上也将影响人们对教育的预期,进

而影响教育的运行。就业政策如能减少受教育者的失业,则必然刺激对教育的需求。反之,则会抑制社会人群对接受教育的需求,导致学校教育运行的生机活力下降。但是,在劳动力资源极为丰富的情况下,激烈的就业竞争矛盾加剧,影响就业机会的社会因素复杂,就业问题也会对学校教育产生积极或消极的双面影响。可见,社会就业政策应在平等竞争的基础上,允许劳动力选择流动,并消除人为的非经济障碍,以促进学校教育在运行过程中实现总供给与社会经济系统总需求的动态平衡,这也是教育功能和教育目的所要追求的。

此外,人力政策从人口数量转到人口质量的认识上来。根据社会经济系统运行过程中科技进步的要求,不断加强人力投入(教育投入),即当只有受过一定程度教育才能担任对应工作的观念成为一种强大的社会趋势,也对学校教育运行目标的实现有着积极的调控作用。

3. 自我调节。教育的总体活动是由微观的单个学校的活动构成,学校教育运行过程的总量及其变化最终都取决于微观教育活动的个量及其变化。因此,学校教育运行的调控决不能脱离单个的学校的教育活动。依靠学校自身建立一套具有利益刺激、充满活力、形成完整自我约束的机制,它是宏观调控赖以发挥作用的基础和前提。学校教育的自我调节,应该以学校资产产权的明确界定为前提。

学校在产权关系和利益关系中处于何等地位,与教育市场采取何种联系方式,这些将决定学校教育如何运行并影响其行为。在我国现行经济体制情况下,要建立与之相适应的学校教育微观基础,关键的问题是按照宏观调控的要求界定资产产权。这里的产权即教育财产权,是指对以学校为基本组织形式的教育生产组合要素的支配权利,它包括教育单位所享有的、保证教育活动进行的一切教育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和经营权。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是产权界定的重要内容。现代社会是信息社会,社会系统结构处于不断的变动状态,要使学校教育行为与社会经济发展和国家宏观调控相适应,充分发挥学校教育的功能,必须使学校教育过程对外界不断的信息反馈作出灵活对策。为了适应这

种需要,就需要将学校的决策权向学校经营者适当转移。这种决策权和经营权的转移,在办学形式上可采取教育财产以国有为基础,由学校自主办学,改变国家包揽教育投资的方式,允许公立、私立等不同性质的学校并存;在保证学校运行的方向和教育的某些特殊内容体现国家意志的前提下,管理方式可辅之以法律的、经济的和必要的行政约束,以此加强经营过程中的责任心,使教育生产者面对供求,在国家宏观调控范围内自主决定经营规模与结构,并根据规模经济原理经常地调整,让教育生产者在教育活动中起主导作用,肩负起满足社会对教育需求的重任。

使学校拥有自主的对教育运行资产的占有和支配权,承担教育投资风险责任,保证微观主体决策和行为合理化,迫使学校尽可能进行成本与收益核算,这有利于学校形成对自身行为的有效激励和约束,从根本上克服效率低下和不负责任的现象。改变学校的依附关系和明确学校法人地位,是实现国家由直接计划控制为主转向间接宏观调控的重要前提。产权约束和市场约束的重要作用就在于其能保证学校的自主性和竞争的平等性。在竞争过程中,必然会存在优胜劣汰的现象。因此,还应允许学校之间、学校与企业之间的联合与转并,使学校在对市场需求的适应中更加充满动力和活力。

“科教兴国”是党和国家的战略决策,“教育是强国之本”已成为全社会的共识。在现实社会中,重视教育、关心教育可以说仍还停留于一种为提高知识分子社会地位的道义上的呼声,而真正出自社会经济必然性而重视教育只能说初见端倪。只有实现知识分子的社会地位取决于文化科技知识在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在社会中真正形成依靠先进科技发展生产的社会机制,才能从根本上改善知识分子的社会地位。在社会中形成“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风尚,“科教兴国”的战略地位也才能真正得到落实。21世纪是知识经济时代,国与国之间的竞争归根到底是人才的竞争。国运兴衰,系于教育。教育振兴,全民有责。科学地调控学校教育运行,从某种意义上讲,正是落实“科教兴国”战略地位的有效举措。

# Regulation and Control of Schooling Operation in Market Economy

DU Gao-xiang

(General Office of Sichuan Province Government, Chengdu, Sichuan 610015, China)

**Abstract:** To keep balance between schooling's supply and demand in its total and structure in market economy, we must effectively allocate schooling resources. As schooling is not in a pure competitive market, we must regulate and control schooling operation according to its features.

**Key words:** market economy; schooling; regulate and control operation

[责任编辑:王永政]

## ● 文史札记

### 谭优学《唐诗人行年考(续编)》补正一则

房 锐

谭优学先生在《唐诗人行年考》(续编)之《雍陶行年考》中,对晚唐诗人雍陶的生平事迹作了较为详细的考证,为我们进一步研究这位成都诗人提供了很多方便。但该考尚有一些地方值得再考证一番。如雍陶的《阴地关见人蕃公主石上手迹》一诗就是一个例子。雍陶此诗亦见《全唐诗》卷五一八,诗云:“汉家公主昔和蕃,石上今馀手迹存。风雨几年侵不灭,分明纤指印苔痕。”谭先生在《雍陶行年考》中指出:“考阴地关,在河东道汾州灵石县南汾水西岸。《新唐书·地理志》:‘汾州西河郡灵石县,西南有阴地关。’其关今废,遗址犹存,俗称南阙,因冷泉关在北也。今舆图所标南关即其地。汉家公主或指下降回纥可汗为可敦之宁国、咸安、太和等公主。自三秦赴河东(节度使驻太原即北京)、大同,阴地关乃必经之地。”按:谭先生对阴地关的考证甚确。宁国、咸安、太和等“汉家公主”均是唐中晚期出嫁回纥的皇帝的生亲女。其中,宁国公主为肃宗之女,嫁郑巽,再嫁薛衡,后寡居。乾元元年(758年)嫁回纥英武威远可汗。咸安公主为德宗之女,贞元四年(788年)嫁回纥武义成功可汗。太和公主为宪宗之女,长庆元年(821年)嫁回纥崇德可汗。但雍陶此诗所提到的“汉家公主”却是崇徽公主。大历四年(769年),应登里可汗恳请,代宗把“甫及初笄之年”的“第十女”,“封曰崇徽公主,出嫁回纥可汗,册曰可敦”(常衮《册崇徽公主文》,《唐大诏令集》卷四二)。

实际上,崇徽公主并非代宗的“真女”,而是唐名将仆固怀恩的幼女。仆固怀恩在镇压安史叛乱中屡建奇功,后因受辛云京、骆奉先、程元振等人的陷害而叛唐。据《资治通鉴》卷二二四载:仆固怀恩病死后,代宗“怜其有功,置其女宫中,养以为女”。又据《新唐书》卷二一七《回鹘上》:“大历三年(768年),光亲可敦卒。……明年,以怀恩幼女为崇徽公主继室,兵部侍郎李涵持节册拜可敦,赐缗彩二万。”光亲可敦为仆固怀恩之女,崇徽公主之姐,与登里可汗共同生活了10年。姐妹二人先后与同一可汗成亲,这在唐代和亲史上是罕见的。

其实,在唐人的作品中,也留下了崇徽公主和亲及其在阴地关石上留下手迹的记载。晚唐李山甫有《阴地关崇徽公主手迹》及《代崇徽公主意》两诗(《全唐诗》卷六四三),前诗云:“一拓纤痕更不收,翠微苍藓几经秋。谁陈帝子和蕃策,我是男儿为国羞。寒雨洗来香已尽,澹烟笼著恨长留。可怜汾水知人意,旁与吞声未忍休。”又,欧阳修《集古录跋尾》卷八《唐崇徽公主手痕诗》云:“崇徽公主手痕诗,李山甫撰。”据此可以肯定,雍陶诗中在阴地关石上留下手迹的“汉家公主”当是崇徽公主无疑,与谭优学先生所谓的宁国、咸安、太和等和蕃公主无涉。